

 <p>文件已审核，无涉密信息，同意发布。(盖章)</p>	<p>批注: 1 司高发布</p>	<p>审核人(签字): </p>	<p>日期: 2024年5月22日</p>
--	-------------------	--	-----------------------

者腊乡 2024 年“千万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者腊乡 2024 年“千万工程”项目已由砚山县发展和改革局以“砚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者腊乡 2024 年“千万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砚发改复(2024)-50 号)”批准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代理机构为文山航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提出投标申请。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 者腊乡 2024 年“千万工程”项目

2.2 项目编号: GC532600202400304001001

2.3 立项批准文件: 砚发改复(2024)-50 号

2.4 建设内容: 道路硬化 1927 平方米、污水管网 2253 米、盖板沟 180 米、涵管 84 米、检查井及检查口 54 个、污水处理池 7 座、路灯 78 盏，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表。

2.5 建设地点: 砚山县者腊乡者腊社区、六诏、克丘村委会

2.6 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7 预算总投资: 95 万元

2.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2.9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10 工期: 工期 6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为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3) 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自投标报名之日起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

(4) 拟投入本工程的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

(5)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A、B、C 证；

(6)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质检员、材料员、财务负责人、资料管理员为本单位在岗人员，提供社保局开具的社保证明材料(证明上须有：a. 姓名，b. 社保编号，c. 社保证明时间为：2020 年 01 月份以后，非企业性质单位可不提交社保证明)，并盖有当地社保单位公章；

(7) 财务要求：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0 年至 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实际发生年限提供；

(8) 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未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承诺；

(9) 机械要求：拟投入工程机械设备须满足施工要求。

(10)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派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证明材料并提供无行贿犯罪行为的承诺)

②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构建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云政办发〔2017〕60号)。投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提供承诺。

③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按无效处理,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证明材料。(内容为:基础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④拟派的项目组成员,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到岗开展工作或擅自更换的,按合同条款的有关约定进行处罚。

3.2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3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商务部、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的要求,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3.4 投标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单位;(2)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3)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5. 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

投标人可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图纸(电子版))。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注册办理证书流程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服务指南”或咨询文山 CA 数字证书运维服务热线 0876-2152881。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5 日 8 时 30 分。

6.2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开标时间、地点、远程解密时限、电子签名确认时限

6.3.1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 年 6 月 25 日 8 时 30 分；

6.3.2 开标地点：砚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

6.3.3 远程解密及电子签名确认时限：

本项目采用远程智能开标方式，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在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内，使用对本项目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的数字证书完成本单位所有投标文件解密操作。若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操作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致使其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远程智能开标的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

人和供应商)》及附件。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请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保证开标顺利进行。

6.4 技术支持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技术支持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投标人可自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点击【交易指引】按钮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的学习。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砚山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者媒体转载的招标公告及其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砚山县者腊乡人民政府

地 址：砚山县者腊乡

联系人：杨师

电 话：0876-3640012

代理机构：文山航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文山市七花南路龙福四苑八幢 4 单元 202 室

联系人：杨师

电 话：0876-2195868